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○○○(申請人全名) 函

地址：
聯絡人：○○○
電話：
電子信箱：

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○○年○○月○○日

發文字號：客深申字第0000000000號（案號請洽本案承辦人）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、109年度花蓮縣客語深根服務計畫-「○○○○班」申請書。2、自主檢核表。

主旨：檢送109年度花蓮縣客語深根服務計畫-「○○○○班」申請書及自主檢核表各1份，敬請貴府審核並惠予經費補助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客家委員會「推動客語深根服務計畫」申請。
- 二、本人訂於○○年○○月○○日至○○年○○月○○日辦理○○年度花蓮縣客語深根服務計畫-「○○○○班」，所需經費新臺幣○○元整（請填阿拉伯數字，例如：0萬0,000元整），惠請同意補助。

正本：花蓮縣政府

副本：

申請人 ○○○（請簽名並蓋章）